

附件 1

2025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

预算部门：（公章）中共和平县委党校

填报人姓名：叶秀芳

联系电话：0762-5632898

填报日期：2026 年 5 月 8 日

中共和平县委党校 2025 年度办学保障经费 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支出基本情况

中共和平县委党校是县委的重要部门，在县委、县政府领导下，党校是干部教育培训的主阵地，承担着为党育才、为党献策的重要职责，是党的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机构。县委、县政府高度重视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工作，党校进一步从严规范管理干部教育培训工作，聚焦主责主业，强化基础保障，精心谋划每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，优化课程设置，强化师资保障，为培养造就堪当民族复兴重任的高素质干部队伍做出贡献。

（一）资金安排情况

本项目 2025 年度办学保障培训经费预算为 13.5 万元，全部由财政统筹安排下达 10.5 万元，资金到位率 77.78%。

（二）资金使用情况

项目实际支出 10.5 万元，基本开支包括办公费、水电费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，主要用于保障党校行政管理和后勤服务工作，为承办党委、政府及相关部门举办的培训、会议提供支撑。资金使用规范，无挤占挪用、浪费等现象，无资金缺口或结余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情况

预期总体目标：保障党校正常运转，完成培训后勤保障及其他日常工作任务，发挥党校理论宣传主阵地作用。

实际完成情况：2025 年度共举办主体班、委托班、现场教学、以会代训等各类培训 29 期，培训 4023 人；其中主体班次 15 期，培训 2520 人；“百千万工程”等专题班 3 期，培训 520 人。选派教师赴全县各单位、乡镇开展宣讲 49 场次，受众 3635 人次，达到完成预期目标。

（四）内控制度情况

本单位财务制度健全，会计核算规范，资金管理严格，项目实施过程中均按计划使用资金，按质按量完成项目任务，无违规使用资金的情况。

二、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

项目立项论证充分：本项目紧扣全县干部教育培训工作需求，立项依据充分，符合党校职能定位及财政资金管理相关规定。

项目实施规范：项目申报材料客观真实，申报项目与有关规定相符；单位已建立完善的项目管理制度，为项目实施提供了必要的人员、场地、后勤等支撑条件。

项目调整与验收：项目实施过程中，严格按照规定履行相关手续，无违规调整情况；项目完成后，按规定开展验收工作，流程规范合理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

（一）总体情况

对照三级绩效指标，逐项完成自评打分：

决策情况及实施过程：10分（自评得分：9分）

绩效产出：50分（自评得分：48分）

绩效效益：30分（自评得分：29分）

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：10分（自评得分：9分）

合计自评得分：95分，等级为“优”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

本项目绩效目标基本完成，无重大未完成项目。

核心绩效指标（培训期数、培训人数、宣讲场次、受众人数）均达到预期目标，资金使用效益较好。

（三）偏差较大项目说明

本项目无重大偏差项目。受经费规模限制，培训覆盖广度与大规模培训任务的需求仍存在一定差距，未形成实质性绩效偏差。

四、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

（一）存在问题

由于培训任务逐年加重，主体班次不断增加，各项培训力度、广度不断加大，下达的培训经费规模与完成全部培训任务的实际需求仍存在差距，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培训期数和培训人数的进一步扩大。

（二）整改措施

科学统筹现有经费，优化资金使用结构，优先保障主体

班、重点专题班的后勤保障需求，提升资金使用效率。

加强项目绩效管理，细化绩效指标设置，将培训效果、学员反馈等纳入后续评价范围，推动经费使用与培训效益挂钩。

五、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

（一）绩效自评工作建议

建议进一步细化党校办学保障经费的绩效指标体系，结合干部培训工作实际，增加培训质量、学员满意度等过程性、效果性指标，提升绩效评价的全面性和针对性。

（二）预算安排建议

建议 2026 年度根据党校培训任务增长情况，适当增加办学保障经费预算，缓解大规模培训带来的后勤保障压力，支撑党校事业高质量发展。

六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本项目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。

